

江北新区区本级项目

填报单位：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大厂街道办事处（本级）	项目实施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持续推进居民健康档案和老年人健康体检工作，合理布局建设家医工作室满足居民就医需		
二、主要成效（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的成效）		
持续推进居民健康档案和老年人健康体检工作，合理布局建设家医工作室满足居民就医需		
三、存在问题（按照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分别归类撰写）		
无		
四、整改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整改措施）		
无		

江北新区区本级项目

填报单位：	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大厂街道办事处（本级）			项目名称：		
评价指标				年初计划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72.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90%	10
	质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合格率	≥95%	≥95%	1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响应能力	定性及时	及时	10
	成本指标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平均预期寿命	定性提高	提高	3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推进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满意度	≥80%	≥80%	10
总计:					100

注：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指标栏可以根据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2.16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
10	
10	
10	
30	
10	
99.16	

自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illegible]

[illegible]